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  
承辦人：江佳穎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90460669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中聯環境生技股份有限公司」製造之「舒克清 一般醫療器械用消毒劑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80號）醫療器材回收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1月30日FDA器字第10916006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未領有醫療器材製造業許可執照而自行製造旨揭產品，該產品涉屬未經核准擅自製造之醫療器材。
- 三、本案回收係屬第一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協助轉知轄內相關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  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衛生局局長決行